

奴僕救主福音服事的輔助動作

讀經：馬可福音三章七至三十五節

信息：馬可福音生命讀經十一、十二篇

壹、奴僕救主為著福音廣傳的職事

- 一、奴僕救主福音服事的內容：傳揚福音、教訓真理、趕逐污鬼、醫治病人、潔淨癩瘋五個事例。（可一 14~45）
- 二、奴僕救主完成這福音服事的路：赦免病者罪、同罪人坐席、從者快樂無需禁食、寧願從者飢餓不顧宗教規條、寧願苦者得釋不顧宗教儀式五件事。（可二 1~三 6）
- 三、奴僕救主完成這福音服事的輔助動作：避開群眾、選立使徒、因需廢食、捆綁撒但洗劫其家、不認親屬只認行神旨意者五個動作。（可三 7~35）
 - （一）當奴僕救主在執行神所託付的職事時，需藉著一些輔助動作來除去所遇到的難處、反對、阻撓與打岔。
 - （二）奴僕救主為著祂福音的擴展，也需要藉著興起一班人來輔助祂，與祂共同擔負責任，完成同一個職事。
 - （三）叩訪傳揚福音是新路實行的主要內容之一，叩訪時間的規劃、相關表格的設計、兒童服事與各大區輪流飯食服事等，都是一些必要的輔助動作，使福音的傳揚不受打岔，更有果效。
- 四、從奴僕救主這些福音服事的輔助動作裏，我們可以看見主耶穌超越的美德，就如祂不受推崇（可三 9）、不愛顯揚（可三 12）、不單獨（可三 13~14）、接納各種人（可三 16~19）、殷勤服事（可三 20）、不天然（可三 33~35）等。
- 五、這五個事例、五件事和五個動作，都是在神的主宰權柄下發生的，我們若看見福音服事的內容、路和動作，就會知道主的服事是甚麼，並知道如何完成這服事，如何得著執行神工作的立場和地位。

貳、奴僕救主避開群眾的擁擠，為著福音服事的真實分賜（可三 7~12）

- 一、許多人聽見主所作的事，就從各地來到主那裏，這些群眾可分為

兩班人。（可三 7，8，10）

- （一）擁擠主的人—眾人這樣擁擠，可能是好奇、湊熱鬧、追求福利平安或是盲從的人。這樣的擁擠是消極的，不能從主得著生命，反倒攔阻真誠的人來到主面前，使主在執行祂的職事時受到阻撓。
- （二）摸主的人—凡有災病的、軟弱的、渴慕尋求主、真誠要主的，他們也在群眾中間，但他們積極要擠到主面前，藉著直接摸主，得著醫治與生命的分賜。（參考：可二 17）

二、因為人多，主就吩咐門徒叫一隻小船伺候著，免得群眾擁擠祂。
（可三 9）

- （一）主不願意群眾擁擠祂，因為群眾對真正的生命職事不是幫助；反而是個攔阻。
 - 1、主避開群眾並非要放棄人，乃是要讓別人有機會可以直接接觸祂。
 - 2、主不重看群眾外面的擁擠，因祂不愛顯揚，也不受外面工作果效之假象的欺蒙。
 - 3、主盡職有其明確的目標，就是在十字架的道路上，藉著召會產生出生命扎實的建造。
- （二）船是一個憑藉，使主能避開群眾的擁擠，並得以在正確的職事裏向人分賜生命的供應。
 - 1、伺候主的小船表徵召會，海表徵世界；船在海裏卻不屬於海，表徵召會在世界裏卻不屬於世界。（參：太十三 2 註 1）
 - 2、今天主把祂的生命供應給召會的人，也從召會裏將生命供應給世人，這就是船的意義。
 - 3、我們若在召會之外想要服事人，做自己的工，可能會受到群眾的歡迎和擁擠，但卻容易偏離正確的生命職事。

三、主對待群眾的作法，該是我們跟隨的榜樣—不走群眾路線，反倒卑微地將自己的生命傾倒在一個一個的人身上。

參、奴僕救主選立使徒，為著福音服事的開展（可三 13~19）

一、耶穌上山禱告尋求，選立十二使徒，差遣他們去傳道，又有權柄趕鬼（可三 13~15，路六 12~13）。

- （一）為著福音的開展，主有負擔從那些真實接受祂生命職事的人中

間，挑選一些人，指派他們在祂的職事上幫助祂。

(二) 主差遣祂所選立的人去傳道與趕鬼，傳道是把神供應人，趕鬼是使撒但離開人，這些構成奴僕救主福音服事的主要目的。

(參：徒二六 18，西一 13)

(三) 主雖是全能的神，但祂不是獨自一人盡職事，乃是藉著教導人、選立人、成全人去完成同一職事的實行。

(四) 繼差遣十二使徒後，主又選立另外七十個人，差遣他們兩個兩個出去，走遍各鄉傳揚福音 (路十 1)。主選立使徒傳道的確是輔助祂福音服事意義重大的行動。

(五) 使徒廣義的定意，乃指一班活在使徒的交通裏，並受差遣前去傳講使徒的教訓的人 (參：徒二 42 註 1) 我們不僅渴慕接受生命的職事，也願意答應主的呼召，說：「主阿！我在這裏，請差遣我，不要將我放過；主阿！我在這裏，求得著我，作你經營同夥。」

(六) 新路的實行，不是能者多勞，少數人包辦一切，多數人閒站；乃是人人生機盡功用，個個肩膀擺進來。藉著透徹敞開的交通與信託，在召會中成全人，一同有分職事的工作。(弗四 12)

二、主是照著祂屬靈的洞察力而有的眼光來選立十二使徒。(可三 16~19)

(一) 主是在祂早期盡職時選立十二使徒，他們並不十分成熟。

1、雅各和約翰的性情急躁，主稱他們叫半尼其，意思是雷子。

(可三 17，參：可九 38，路九 54~55)

2、熱烈派的西門，極端愛國，並且愛猶太人的傳統和作法。(可三 18)

3、在馬太福音特別標明馬太是一個受人藐視，有罪的稅吏。(太十 3)

4、加略人猶大，惟一來自猶太地的使徒，主雖然曉得會被他出賣，仍然照著靈選立他作十二使徒之一。(可三 19)

(二) 雖然如此，主並不是照著天然的眼光來揀選他們，反倒積極成全他們。

1、從天然的觀點來看，沒有人有資格作主耶穌的使徒，十二使徒沒有，我們也沒有。

2、主的行動需要幫手，因此，主執行祂職事時，其中一項就是挑

選一些不合格的人作祂的使徒。

3、主稱他們為使徒，要他們和祂同在，好接受主生機的教導與成全，使他們長進又變化。（可三 14）

4、在主耶穌釘十字架復活之後，使徒們在五旬節那天同心合意，放膽傳揚福音，門徒就添了三千人。（徒二 14~41）

三、我們要學習主耶穌不以天然觀念來看眾聖徒。

（一）聖徒都在變化過程之中，主能使他們站立的住，所以不要輕易批評論斷別人，更不被絆跌。（羅十四 4）

（二）不看聖徒眼前的軟弱，只看聖徒裏面的基督，對活在聖徒裏面的主有信心，對人有盼望。

（三）接納主所接納的（羅十五 7），揀選主所揀選的（林前一 26~31），主揀選世上愚拙的、軟弱的、出身卑下的，我們必須跟主學，讓這樣的人也可以在召會的服事中有分。否則，我們對服事緊握不放的天然心態，將大大攔阻主的職事。

（四）我們需看重在召會中人才的成全，並需具備屬靈的見識，以敏銳的洞察力與鑑別力來安排召會的各項事奉。

肆、奴僕救主因需廢食，為著福音服事的迫切需要（可三 20~21）

一、當主有機會把生命服事給人時，主抓住機會，連飯也顧不得喫。（可三 20）

（一）四福音書中，只有馬可福音記載主忙得飯都顧不得喫，且兩次提起（可三 20，六 31），這指明奴僕救主作神的奴僕，在福音服事上的忙碌、迫切、殷勤和忠心。

（二）莊稼固多，工人卻少（路十 2）。主並未因已選立使徒且差遣他們去傳道，自己便歇息作後盾；反倒更積極服事。

（三）主雖忙得飯都顧不得喫，但看見多人在曠野沒有甚麼喫的。主不忍解散他們回家，怕他們走路困乏饑餓，便對這群眾動了慈心，便叫眾人都喫餅得飽。（可八 1~9）

（四）人生際遇無常，機會稍縱即逝，抓住機會搶救靈魂，雖誤一餐，價值卻是存到永遠。（參：提後四 2）

（五）一面我們在服事上絕對需要有受苦的心志，要信靠神，在需要時能拼上全人；另一面也要學習為主照顧自己的身體，要學習在對的時間喫合適份量有益處的食物。

二、主的親屬對祂天然的關切，反倒阻撓了主的職事。(可三 21)

- (一) 主的親屬對主職事的尊重，應高過對祂肉身飽足的關切，不該貿然拉住祂，不讓祂盡職。
- (二) 主的親屬對主盡職的程度超過他們的標準時所發的感歎，全然不在生命裏反應，是天然的，對主是輕蔑的。
- (三) 主的意念高過我們的意念，既是出於主，即便與我們的認知有差距，也當操練閉口不語。(詩三九 9)
- (四) 我們當操練在靈中關切主的權益，更當操練在對主旨意的完滿認識下，讚美祂的道路。

三、我們需受提醒，不在天然的關切裏，阻撓我們的親屬，特別是我們的兒女，愛主、服事主！

- (一) 兒女被保守在召會中受成全、得裝備，成為貴重的器皿，這是兒女最大的幸福。
- (二) 我們的兒女願意在召會中積極擺上，愛主、事奉主，這是父母最大的安慰。
- (三) 父母要能捨得兒女在召會的服事中，受苦、受錯待，甚至不用放一邊。
- (四) 父母的生命不長進、心思不更新，將是攔阻兒女愛主、事奉主的最大因素。

伍、奴僕救主捆綁撒但洗劫其家，為著福音服事的爭戰得勝(可三 22~30)

一、主的親屬說主癲狂的話，為反對者經學家開了毀謗主的門。(可三 22)

- (一) 經學家逮住機會藉解釋主的親屬所說主癲狂的原因來詆毀祂是被鬼王別西卜附著並靠他趕鬼。
- (二) 別西卜這名是指魔鬼，就是蒼蠅之王(王下一 2，以革倫神的名)，也是糞堆之王(太十二 24，巴力西卜)。經學家用如此褻瀆之名來詆毀奴僕救主，表達出反對者最強烈的棄絕。
- (三) 主指出這樣的褻瀆是永不得赦免的，因為他們說主有污靈附著，這乃是褻瀆聖靈。(可三 28~30)
- (四) 我們需儆醒，親屬對我們的不了解及天然的愛與關切，可能為撒但開了門，讓他能進來並破壞我們。

二、奴僕救主的福音服事乃是一場摧毀撒但及其黑暗國度的爭戰。

（可三 23~27）

（一）撒但為著他的國，擄掠所有的罪人，把他們拘禁在他的家裏，成了他的俘虜，也就是他的「家具」。

（二）奴僕救主的福音服事，就是捆綁那壯者撒但，洗劫他的家，並釋放他的俘虜，好為著神的國。

（三）這樣的洗劫便摧毀撒但其黑暗的國度，使罪人從其權下轉向神（徒二六 18，西一 13），並藉著重生，把他們帶進神的國（約三 5）及神的家（弗二 19）。

三、奴僕救主乃是靠著聖靈的能力在與撒但的爭戰中得勝。（可三 28~30）

（一）奴僕救主並非靠鬼王趕鬼，祂乃是靠聖靈的能力捆綁撒但、洗劫他的家、擄掠他的家具並摧毀他的國，使神的國臨到我們。

（太十二 28）

（二）福音服事不僅是傳講，更是爭戰與洗劫。當我們出去傳福音時，需要禱告接觸神，使我們得著聖靈的加力，能洗劫撒但的家，摧毀他的國，使罪人從被擄中得釋放。

陸、奴僕救主不認親屬只認行神旨意，顯示祂為著福音服事的絕對（可三 31~35）

一、主為著徹底摧毀那惡者的詭計，完成祂福音的服事，就不願留在天然生命的關係裏。（可三 31~33）

（一）奴僕救主的親屬以天然的關切來煩擾主的盡職，這也是那惡者所鼓動的。

（二）神職事的最大纏累，就是我們與父母、配偶、兒女或其他親屬的天然關係。奴僕救主藉著否認天然的關係避免了這個纏累。

（三）在奴僕救主的福音服事中毫無天然觀念、天然領會或天然關係的地位，全是屬靈、神聖、聖別的。今天我們若要跟隨主，若要在神的職事中有能力，就需要學習主否認天然的關係，使我們有地位和膽量來完成神的工作。

二、主宣告與跟從之人的關係，不是根據肉身的生命，乃是出於屬靈的生命。（可三 34~35）

（一）奴僕救主藉著福音的服事，把信祂的罪人作成祂屬靈的親屬，

成為神家裏的眾弟兄，並為著建造祂奧祕身體的許多肢體，以實行神的旨意。

（二）我們若實行神的旨意，就可以放膽宣告：我們是主的弟兄。

柒、結語

我們需要在平日操練建立屬靈到家、培育屬靈的下一代、扶持屬靈的上一代、為尚未信主的親人得救禱告，在福音服事上應用靈巧的智慧，彰顯超越的美德並顯示在人性裏向著神的絕對，以贏得親屬在主裏的尊重與信託，達到在生命中作王的實際，使我們可以不受阻擾地實行神的旨意。